

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2025年4月16日，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0,6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4%，最高成交价为44.26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43.77元/股，支付金额为1,348,776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5年3月6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二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，实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,817.64万元，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4.36元/股，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8日、2025年4月2日在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》《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》。

二、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一交易予以披露。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5年4月16日，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30,600股，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4%，最高成交价为44.26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43.77元/股，支付金额为1,348,776.00元（不含交易费

用)。

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回购期限内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国缆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17日